

中国石油大学文件

中石大东发〔2019〕38号

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重点科研平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现将《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重点科研平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2019年5月23日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重点科研平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重点科研平台建设运行管理，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动科研事业发展，支撑一流学科建设，根据科技部、发改委、财政部《“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基地与条件保障能力建设专项规划》（国科发基〔2017〕322号），科技部、财政部《关于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的若干意见》（国科发基〔2018〕64号），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的研究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4号）等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重点科研平台是学校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开展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术交流、成果转化以及社会服务的重要基地，是相对独立的科研实体。

第三条 本办法所指重点科研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是指重质油国家重点实验室、海洋物探及勘探设备国家工程实验室、非常规油气开发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深层油气重点实验室等高层次科研创新平台。

第二章 管理职责

第四条 学校按照国家政策及上级主管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对平台的建设和运行实行宏观管理。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指导和组织平台的建设、运行、考核和评估等工作。

- (一) 整合资源，为平台提供必要的建设条件，指导并协助院（部）、平台解决建设发展中所遇困难与重大问题；
- (二)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遴选、推荐、聘任平台主任及学术委员会主任，并报上级主管部门；
- (三) 在科研用房、人才引进、岗位设置、研究生招生与培养等方面提供政策倾斜；
- (四) 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做好平台验收、考核、评估等工作。

第五条 所在院（部）是平台的具体依托单位，主要职责：

- (一) 协助学校职能部门做好平台的建设、运行与管理；
- (二) 为平台提供建设、运行必要条件；
- (三) 组织平台建设升级，培育和申报更高层次科研平台；
- (四) 负责平台建设和运行的安全风险评估、政治把关工作；
- (五) 协助解决平台日常运行中出现的相关问题等。

第六条 平台主要职责：

- (一) 制定平台建设发展规划及实施方案；
- (二) 建立完善的组织机构，制定健全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 (三) 组织实施各类科研工作的开展，承担与国家、行业和地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科研任务，积极组织申报高级别科技成果奖励；
- (四) 凝聚科研队伍，培养和引进优秀人才，建设具有创新意识和集体精神、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合理的科研团队；
- (五) 实现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提供分析测试服务；

- (六)积极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
- (七)接受各级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评估和考核等;
- (八)平台负责人是平台建设和运行的直接责任人，并负责平台的安全风险控制、意识形态政治审查等工作。

第三章 建设、运行与管理

第七条 人员与组织架构:

- (一)学校设立重点科研平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校平台规划建设的顶层设计及重大事项决策;
- (二)平台实行主任负责制，设主任1名、副主任若干名，平台主任应是本领域学术带头人，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身体健康;
- (三)学术委员会是平台的学术指导机构，负责审议平台的建设规划、发展目标、研究方向、重大学术活动等，设主任1名、副主任2-3名，按照有关规定程序进行聘任;
- (三)平台按需设岗，按岗聘任，应重视高层次人才引进和青年人才培养等工作;
- (四)平台研究队伍由固定人员和流动人员组成，流动人员由平台主任根据需要提议聘任;
- (五)平台可设专职工作人员及办公室。

第八条 建设与运行经费管理:

- (一)学校、依托院(部)和平台共同筹措资金，不断改善平台的科研条件，创造有利于平台建设和发展的环境;
- (二)上级主管部门支持平台的专项经费，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 平台各类经费由主任负责管理,依法合规执行。

第九条 分析测试管理:

(一) 平台应承担分析测试服务,可实行有偿服务,收取分析测试费;

(二) 承担分析测试服务,应按规定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

(三) 学校为平台设立分析测试费专门账户,单独核算;

(四) 平台收取的分析测试费,原则上 20%上缴学校,用于补偿学校成本,其他 80%留在平台,主要用于平台运行、维护费用(所占比例不得低于 40%),分析测试人员劳务费、绩效奖励(所占比例不得高于 30%),平台聘用人员工资,材料费、房屋使用费、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交流费、文献信息资料费以及开放基金等相关费用,分析测试费具体管理办法由各平台制定,报所在院(部)和学校批准后执行;

(五) 平台可以开展的分析测试服务内容及收费价格应公示。

第十条 内部规章制度:

平台应加强数据、资料、成果等管理,加强信息化建设,强化学风建设,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推进开放、共享与社会服务,建立健全平台档案、工作流程和动态数据库规范等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

第四章 考核与评估

第十一条 平台应严格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各项管理办法,接受上级主管部门与学校的监督、管理和检查以及评估、考核等。

第十二条 平台应按规定分别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提交年度工作报告，并参照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评估规则开展自评。

第十三条 对平台的考评主要包括年度考核、中期检查和周期评估。考评结果是学校对平台及其依托院（部）绩效评价的重要参考依据。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平台是学术机构，任何人不得以其名义从事以盈利为目的的商业活动。

第十五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按上级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分析测试平台管理运行办法(试行)》(中石大东发〔2013〕3号)同时废止。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科技处负责解释。